

**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
关于《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  
的独立意见书**

作为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审核了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《关于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上述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，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，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有利于公司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，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，没有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，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。

独立董事（签名）：

王瑀

陈仁宝

王波

2013年3月28日